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- 1、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,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 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已豁免通知期限,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1 月17日以电话、口头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 - 2、会议于2024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
- 3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,实到董事7人,由董事长HONGBO YAO 先生 主持,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 - 4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结果,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 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况飞帆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、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的能力,董事会同意聘 任况飞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 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8日